

中发[2016]8号
2016年3月1日收

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

特 急

国资厅综合[2016]102号

关于做好“两会”期间中央企业 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指示精神，坚决防范两会安全事故，保障“两会”期间生产安全和社会稳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切实增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

全。要牢固树立“红线意识”，严守安全底线，认真排查责任落实情况，切实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真正做到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，确保责任履行到位，监督管理到位，失职问责到位。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国务院《关于加强2016年中央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以高度的政治责任

